

证券代码：839946

证券简称：华阳变速

公告编号：2025-012

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、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参考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津贴方案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津贴方案

（一）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监事

（二）适用期限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

（三）薪酬津贴标准

1、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标准

（1）公司董事长参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，其薪酬由月度工资和年度奖金构成，月度工资为 7.68 万元/月（税前），年度奖金根据当年度的公司盈利状况确定。

（2）公司独立董事、非独立董事职务津贴为 5,000 元/月（税前）。

（3）董事长津贴为 11,000 元/月（税前）。

董事会秘书津贴 2,000 元/月（税前）。

2、公司监事薪酬津贴标准（如适用）

（1）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津贴为 5,000 元/月（税前）。

（2）公司监事津贴 2,000 元/月（税前）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

2025年1月24日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公司支付董事津贴的议案》，因委员孔祥银、孙海明、陈育荣、宋立平全部回避表决，会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。

（二）董事会会议审议

2025年4月23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支付董事津贴的议案》，因该议案参会董事陈敬平、陈守全、曹虎、宋立平、梁宏、孔祥银、孙海明、陈育荣全部属于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会议审议

2025年4月23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支付监事津贴的议案》，因该议案参会监事侯克斌、吴红琴、陈刚全部属于关联监事，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其他规定

1、公司独立董事、不在公司上班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，按月发放，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，除此以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。

2、根据相关法规的要求，上述董事、监事薪酬津贴方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/监事会

2025年4月25日